

# 在规范行政权力运行中扎紧制度笼子

## ——郑州纪检监察部门强化监督执纪问责护航行政审批制度改革

本报记者 张乔普 通讯员 宋方

明年元旦起,郑州老百姓再办事,各种资料只需带到办事大厅一次即可,工作人员输入系统之后,全市各办事机构都可以统一使用。这将是我市新一轮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改革的最新成果。而各级纪检监察机关的全程跟踪监督,将为群众享受高效、便捷的政府服务提供坚强保障。

### 政府自我革命—— 在简政放权中规范权力运行

在家门口的便利店,不到半小时,家住上街区许昌路的张女士就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张女士说:“在以前,起码要跑四五趟。”

我市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红利已在这里初见成效。

2013年,我市启动并深入实施第10轮行政审批制度改革。

3年时间里,我市不仅顺利完成了行政审批事项削减、审批流程压缩、承诺办结时限减少“3个50%”的改革目标,成为中部“最精简”,而且对40个审批职能部门的内部审批职能进行了有效整合和集中改革。目前,以政府权责清单、行政审批事项清单、企业投资项目负面清单、行政事业性收费清单、政府性基金清单和政务服务网为主要内容的“五单一网”制度改革正在深入推进,明年元旦起,一个集行政审批、便民服务、政务公开、效能监察等为一体的网上办事大厅——网上大厅和实体窗口“线上线下一体化”的综合型公共服务平台将正式启动运行。

“改革后,各部门的审批办公室成为实施行政审批的唯一机构,变过去‘收发窗口’

为‘审批服务窗口’,部门内多个处室周转的审批现象被彻底改写。”市行政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人表示,现在办理审批事项,只在一个处室联合审批,只需一名领导签批,实现了“一窗式”受理、“一次性”告知、“一条龙”服务,整个审批过程“放在阳光下、摆在桌面上”,大幅减少了审批过程的自由裁量权,有效遏制了腐败问题的发生。

一条行政审批的“高速公路”正在迅速、高质量建设中,这条“高速公路”将让行政审批一路畅通。

2014年,全市40个行政审批职能部门累计受理审批业务132万件,没有出现一起因超期办结导致的群众投诉。与2013年相比,在审批事项大幅精简的情况下,纳入监管的总业务量同比增长57.8%,行政审批事项监管率由80%增长至100%,即办件比例由4.3%上升至50%,行政审批效率整体提速60%以上。

### 科技手段全程监督—— 确保“有权不可任性”

改革事关全局,全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的监督就贯穿在改革全过程,为群众享受高效、便捷的政府服务提供坚强保障。

“纪检监察机关强化监督的再监督,检查的再检查,通过明察暗访、跟踪办事、电子监察等方式加大对制度执行的监督检查力度。”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郭得昌表示。

“两集中、两到位”改革进行的同时,一套覆盖全市的电子监察系统也在建设中。改革完成后,市纪委监察局在全市40个审批部门统一安装了行政效能电子监

察系统。在这个系统中,全市所有行政审批职能单位的审批事项审批过程全部纳入行政效能电子监察实时监控平台。在全市各个行政审批办事大厅里,每名工作人员工位上都有一个摄像头,服务群众的一言一行、一举一动被全天候监控、全程记录。

监督效果如何,有数字说话:今年上半年,全市纳入电子监察系统监管的审批业务51.5万件,同比监测量增加30%,电子监察系统发出黄牌15个、红牌10个,已全部按时间要求整改、办结到位,没有出现一起群众投诉。

据介绍,为方便企业、群众办事,防控廉政风险,市公安局建立了公开、透明的告知制度,全面公开各服务项目的受理条件、办事程序、办结时限、收费项目、收费标准以及内部管理规章等,保障群众的知情权,保证行政审批行为的公正与规范,切实预防和减少暗箱操作、权力寻租、“吃拿卡要”等腐败现象的发生。

目前,郑州市电子监察系统上网率、系统使用率、事项上线率达到“3个100%”。以“日清周结月通报季公示”机制为核心的电子监察保障作用逐渐发挥,各项审批行为规范有序,服务职能有效放大。

随着市行政审批和电子监察系统的全面延伸,将实现市、县一体,同步监管。

### 强化监督执纪问责—— 确保“有权不敢任性”

从制度上减少权力寻租的土壤,不能仅仅依靠科技手段,也亟须机制的创新。全市纪检监察部门充分发挥人民群

众、新闻舆论等监督作用,形成监督合力,让监督无处不在,让违反制度的行为无处遁形。

为增强对行政审批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在市委组织、指导下,由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基层网格长、群众代表、志愿者、新闻媒体等100多人组成的“六位一体”监督队伍正式组建到位,对各部门审批业务办理情况、服务水平、工作纪律等进行动态监督。“六位一体”监督机制通过专项视察、明察暗访、跟踪办事、模拟办事、重点检查、民主评议等方式,对审批开展情况、审批改革情况、审批质量、服务水平、工作纪律等进行重点监督,有效破解过去上级对下级行政审批缺乏监督时效性、监督缺乏制度体系、渠道不流畅等问题。

而对于那些明知故犯,违反制度,以权谋私的行为,我市坚持以零容忍态度加大惩处力度。

“下一步,我们一方面要继续对手中握有行政审批权力的党员干部开展遵守制度、执行制度的教育,抓早抓小说到讲到,教育在先,提醒在前,继续紧盯制度执行过程的重要节点不放松,实现全程监督无死角。同时握紧拳头打出去,加大执纪问责力度,让违反制度的人受到严肃处理。对那些顶风违纪、搞权力寻租、影响恶劣的,既要追究当事人的责任,还要追究相关领导的责任;既要倒查党委主体责任,还要倒查纪委监督责任。”郭得昌表示,全市纪检监察机关将以越来越密的组合拳、越来越多的硬约束、越念越紧的“紧箍咒”继续扎紧、看牢制度笼子,确保有权不可任性、不敢任性。

## 郑州市第八届 美术作品展开幕

本报讯(记者左丽慧 实习生刘锦丽)笔墨追日月,丹青绘华章。昨日上午,郑州市第八届美术作品展开在升达艺术馆开幕,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舒安娜、副市长刘东、市政协副主席吴晓君出席活动。

据了解,本届展览由市委宣传部、市文联、市文广新局主办,市美协承办,旨在全面展现第七届美术作品展(1989)以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市美术界取得的新成就,发现和培养艺术人才。作为我市规格最高的美术大展,此次画展集国画、油画、版画、雕塑、陶瓷当代艺术等于一体,集中展示了我市美术创作的艺术成就和丰硕成果。

本次活动共收到作品1300余幅,经过评委会严格筛选,层层把关,最终评出406幅作品入展,分别在升达艺术馆和郑州美术馆展出。展期截至8月23日。

### 整治火灾隐患 保障公共安全

## 上街区盛世鸿园社区 私拉电线充电隐患多

本报讯(记者王译博)昨日上午,市政府应急办、市消防支队工作人员对上街区盛世鸿园社区、建材家具大世界进行火灾隐患检查及回访。

检查组首先来到上街区建材家具大世界,发现商场内的施工人员正在安装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这个商场有8000多平方米,以前没有安装排烟和报警系统,是区政府挂牌督办的重大隐患单位。8月5日,上街区政府对其下发整改通知,目前商场方承诺在9月10日前完成整改。但昨日检查组发现,商场消防栓旁还堆放着杂物,且消防栓内没水。

随后,检查组来到上街区盛世鸿园社区,发现该社区没有统一的电动车充电棚,随处可见居民从楼上拉下来的电线充电,存在很大消防隐患。据了解,目前整个社区有居民1218户,政府正在投资建设充电棚。

## 关于对《郑东新区科学大道南、京港澳高速东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修改专题论证报告》进行公示的公告

《郑东新区科学大道南、京港澳高速东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修改专题论证报告》由郑州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编制完成。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城市、镇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审批办法》、《河南省城市规划公示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现对以上规划进行公示,详情请登录郑州市城乡规划局郑东新区规划分局网站<http://zdgfhj.zhengdong.gov.cn/>进行查询。

本公示期为2015年8月21日至2015年8月31日(7个工作日),若有异议请于2015年8月31日17:00前将意见反馈至郑州市城乡规划局郑东新区规划分局。

反馈意见电话:0371-67179875  
联系地址:郑州市熊儿河路才高街交叉口卫群大厦南座1020室  
邮政编码:450018

2015年8月21日

## 农业路北半幅封闭施工 3条公交线明起临时绕行

东风路枣庄、东风路中州大道、龙湖外环路东风东路。

B53路调整后首末站不变,公交总公司至文化路三全路方向临时撤销站点:农业路中州大道、报业大厦、经三路林科路、经三路农科路。增设站点:中州大道农业路、东风路中州大道、鑫苑路东风路、鑫苑

路枣庄。

文化路三全路至市公交总公司方向临时撤销站点:经三路鑫苑路、经三路农科路、经三路林科路、丰产路经三路、丰产路经二路、东明路农业路、农业路中州大道。增设站点:鑫苑路经三路、鑫苑路枣庄、鑫苑路东风路、东风路中州大道、中州大道农

业路。

65路调整后首末站不变,民航花园公交站至火车站方向临时撤销站点:农业路中州大道、农业路东明路、经一路丰产路、经一路红专路、经一路红旗路、经一路黄河路、电车公司。增设站点:红专路姚寨路、东明路红专路、东明路黄河路。

火车站至民航花园公交站方向临时撤销站点:电车公司、经一路黄河路、经一路红旗路、经一路红专路、经一路丰产路、农业路东明路、农业路中州大道、农业东路龙湖外环西路。增设站点:东明路黄河路、东明路红专路、红专路姚寨路、众意西路地坤街。

# 郑州市违法建设拆除情况通报

以下为市内五区、开发区数据汇总

第三十一期

序号	所属区	办事处名称	建设单位(建设人)	具体位置	建筑物分类	建筑面积(m <sup>2</sup> )	结构	层数
1	惠济区	新城办事处	个人	贾河村西、新城路北	商用	200	砖混	1
2		迎宾路办事处	个人	马庄村北、索须河南	商用	2000	砖混	1
3		老鸦陈办事处	个人	索须河东、京广铁路南	商用	100	钢架	1
4			个人	连霍高速北、双百路西	商用	50	简易	1
5			郑州经贸学院	三所铁路西、杜庄村中街北	办公	2000	砖混	1
6		个人	江山路西双桥村口一处	住宅	100	砖混	4	
7	管城区	南曹乡	个人	杨园村外	商用	5395	钢构	1
8			个人	杨园村外	商用	2864	钢构	1
9			个人	于庄村外	商用	1066	钢构	1
10			个人	于庄村外	商用	2598	钢架	1
11			个人	于庄村外	商用	1532	钢构	1
12	二七区	建中街办事处	升达物业	政通路与淮南街交叉口	商用	3	铁皮	1
13			个人	京广路西侧、康复前街北侧	商用	117.74	钢结构板房	1
14		个人	康复前街	商用	15	钢结构板房	1	
15		马寨镇	个人	湾刘村常庙村北路东	商用	6000	砖混	3
16			个人	杨寨社区康佳路同兴街建校南门	商用	1500	彩板	1
17		樱桃沟景区管委会	个人	郭小寨社区一组	其他	80	彩板房	1
18			个人	郭小寨社区九组	商用	866	仓库	1
19			个人	郭小寨社区九组	商用	599	仓库	1
20			个人	郭小寨社区九组	商用	733	仓库	1
21			个人	郭小寨社区九组	商用	799	仓库	1
22	个人		曹洼村委会北路西	其他	168	砖混	1	
23	个人		郭小寨社区	其他	480	彩板房	1	
24	个人		郭小寨社区	其他	720	铁皮棚	1	
25	中原区	汝河路办事处	李江沟第二村民组	淮河路北、昆仑路东	商用	1600	砖混	1
26		西流湖办事处	铁炉村村民	化工路、腊梅路南300米路东	商用	2800	钢混	2
27			丰德机械	化工路、腊梅路东20米路南	商用	832	砖混	2
28		棉纺路办事处	朱屯五组	董砦路西、五龙口南路南	商用	170	砖混	1
29		航海西路办事处	无主房	工人路、颍河南里东侧	商用	800	彩板房	1

30	金水区	杨金路办事处	小贺庄村民	杨金路北、G107国道西侧	住宅	400	砖混结构	2		
31			小贺庄村民	杨金路北、G107国道西侧	住宅	800	砖混结构	4		
32			小贺庄村民	杨金路北、G107国道西侧	住宅	1400	框架结构	7		
33			小贺庄村民	杨金路北、G107国道西侧	住宅	600	砖混结构	2		
34			小贺庄村民	杨金路北、G107国道西侧	住宅	450	砖混结构	3		
35			小贺庄村民	杨金路北、G107国道西侧	住宅	1200	砖混结构	6		
36			小贺庄村民	杨金路北、G107国道西侧	住宅	600	砖混结构	3		
37			小贺庄村民	杨金路北、G107国道西侧	住宅	1200	砖混结构	6		
38			小贺庄村民	杨金路北、G107国道西侧	住宅	600	砖混结构	4		
39			周庄村民	杨金路北、G107国道西侧	住宅	800	钢架结构	4		
40			周庄村民	杨金路北、G107国道西侧	住宅	1000	钢架结构	4		
41			周庄村民	杨金路北、G107国道西侧	住宅	800	砖混结构	4		
42			周庄村民	杨金路北、G107国道西侧	住宅	800	钢架结构	4		
43			周庄村民	杨金路北、G107国道西侧	住宅	800	钢架结构	4		
44			周庄村民	杨金路北、G107国道西侧	住宅	1200	钢架结构	6		
45			周庄村民	杨金路北、G107国道西侧	住宅	800	砖混结构	4		
46			大贺庄村民	杨金路北、G107国道西侧	住宅	400	砖混结构	2		
47			大贺庄村民	杨金路北、G107国道西侧	住宅	600	砖混结构	3		
48			大贺庄村民	杨金路北、G107国道西侧	住宅	200	砖混结构	1、2		
49			大贺庄村民	杨金路北、G107国道西侧	住宅	1200	砖混结构	6		
50			大贺庄村民	杨金路北、G107国道西侧	住宅	400	砖混结构	6		
51			大贺庄村民	杨金路北、G107国道西侧	住宅	400	砖混结构	5		
52			大贺庄村民	杨金路北、G107国道西侧	住宅	400	砖混结构	2		
53			大贺庄村民	杨金路北、G107国道西侧	住宅	400	砖混结构	4		
54			港区	三官庙办事处	不详	王庄村违建	其他	500	砖混	3
55					不详	王庄村违建	其他	350	砖混	2
56				滨河办事处	不详	大寨村滨河市场东	商用	2000	砖混	2
57			不详		小河刘村2间违建板房	其他	100	板房	1	
58	高新区	沟赵办事处	周国清	任砦西南地	居住	200	砖混	1		

郑州市违法建设专项治理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5年8月21日